

证券代码：400131

证券简称：科迪 3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88,034,70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.0605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1,619,35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693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，列席 11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职工代表以及相关中介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、专业胜任能力，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038,197,8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99%；反对股数 1,35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04%；弃权股数 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6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京港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屈长峰、张利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基于上述审核后认为，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规范文件的规定；出席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；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26日